绝密 ★ 考试结束前

全国2016年4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电子商务法概论试题

课程代码:00996

请考生按规定用笔将所有试题的答案涂、写在答题纸上。

选择题部分

注意事项:

1. 答题前,考生务必将自己的考试课程名称、姓名、准考证号用黑色字迹的签字笔或钢笔填写在答题纸规定的位置上。

2. 每小题选出答案后,用2B铅笔把答题纸上对应题目的答案标号涂黑。如需改动,用橡皮擦干净后,再选涂其他答案标号。不能答在试题卷上。

一、单项选择题(本大题共25小题,每小题1分,共25分)

在每小题列出的四个备选项中只有一个是符合题目要求的,请将其选出并将“答题纸”的相应代码涂黑。错涂、多涂或未涂均无分。

1. 世界范围内第一部全面确立电子商务运行的法律文件是

A. 美国《统一计算机信息交易法》　　B. 美国《数字签名法》

C. 联合国《电子签名示范法》　　D. 马来西亚《电子签名法》

2. 电子商务法的立法与司法实践中,为当事人全面表达与实现自己的意愿,预留充分的空间,并提供确实的保障,这样做是符合

A. 自治原则　　B. 功能等同原则　　C. 安全原则　　D. 中立原则

www.zikao365.com

3. 在非自愿的基础上,做出的不合真意的意思表示是一种

A. 基于错误认识的意思表示不真实　　B. 客观原因的意思表示不真实

C. 基于误解认识的意思表示不真实　　D. 主观原因的意思表示不真实

4. 以下属于狭义电子合同的是

A. 以电话方式订立的合同　　B. 以电报方式订立的合同

C. 以电传方式订立的合同　　D. 以电子邮件和EDI方式订立的合同

5. 关于意思表示的撤回,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A. 我国合同法不认可承诺可以撤回

B. 大陆法系多数国家不认可承诺可以撤回

C. 英美法系规定承诺一经发出即生效,不能撤回

D. 我国合同法不认可要约可以撤回

6．我国《合同法》第三十四条规定：承诺生效的地点为合同成立的地点。采用数据电文形式订立合同的，没有主营业地的，其合同成立的地点是

A．收件人的经常居住地　　B．发件人的经常居住地

C．收件人的收件地　　D．发件人的发件地

7．下列不属于要约邀请的表现形式的是

A．价目表　　B．拍卖公告

C．销售软件的商业广告　　D．招标公告

8．下列已经获得国际上许多大公司支持的安全电子交易协议是

A．SSL 协议　　B．SET 协议　　C．SSH 协议　　D．PKI 协议

9．电子资金划拨的操作风险是指

A．电子资金划拨系统中的计算机和通讯设备出现技术故障而使得整个电子资金划拨系统陷入瘫痪的可能性

B．延迟结算支付债务的风险

C．人为的假冒、伪造、盗窃活动给电子资金划拨当事方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D．指令人或接受银行无法按期清偿债务的风险

10．下列不属于支付命令错误的是

A．支付命令的错误执行　　B．支付命令的表述错误

C．支付命令认证错误　　D．错误的支付命令

11．国际税收中性原则是指

A．对电子商务交易采用适度优惠政策

B．企业因征税产生的成本和政府的管理成本都应尽可能最小化

C．电子商务交易与其他形式交易在征税方面要一视同仁，反对开征新税或附加税

D．居民税收管辖权和来源地管辖权并重的原则

www.zikao365.com

12．下列不属于电子商务环境下国际避税加剧的原因的是

A．电子商务环境下，商品、劳务、特许权难以界定

B．电子商务使常设机构、固定基地等位置难以确定

C．网络贸易的税收征管、稽查和审计难以操作

D．人员的跨国流动性

13．以应税商品或劳务的销售收入额(或称营业收入额)为计税依据而征收的税种是

A．个人所得税　　B．营业税　　C．消费税　　D．比特税

14．网络广告骚扰一般有

A．网络新闻广告和 BBS 广告　　B．旗帜广告和按钮广告等

C．POP—UP 和 CAN—SPAM　　D．搜索广告和专业服务广告

15．用户不仅有权知道网站收集了哪些信息，以及这些信息的内容是什么，将用于什么目的，与何人分享，这属于

A．网络个人信息收集的知情权

B．网络个人信息收集的选择权

C．网络个人信息资料的安全请求权和利用限制权

D．网络个人信息资料的控制权

16．公安机关依法行使对某个公民的调查权而对个人数据进行调阅、摘录或复制，属于个人数据的

A．间接使用　　B．直接使用

C．反馈使用　　D．外部使用

17．将行业自律与立法规制相结合的网络隐私权保护模式是

A．技术保护模式　　B．网络中介隐私认证服务

C．建设性行业指引　　D．安全港模式

18．以下不属于商业秘密特征的是

A．不为公众所知悉　　B．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

C．一般为专利技术　　D．具有实用性

19．将已存在或者发表的传统形式的作品加以数字化是受我国著作权法保护的一种

A．作品传播行为　　B．作品改编行为

C．作品复制行为　　D．作品编译行为

20．根据我国刑法相关条款规定，构成破坏计算机数据和应用程序犯罪的主体特征为

A．年满 16 周岁具有刑事责任能力的自然人

B．年满 18 周岁具有刑事责任能力的自然人

C．年满 20 周岁具有刑事责任能力的自然人

D．年满 22 周岁具有刑事责任能力的自然人

www.zikao365.com

21．下列不能被视为计算机与网络犯罪的犯罪主体的是

A．利用计算机发送电子邮件进行反动宣传的钱某

B．利用黑客软件盗取他人银行账号和密码获得账款 15 万元的刘某

C．利用黑夜入室盗窃他人笔记本电脑和首饰并转售他人获得账款 8000 元的赵某

D．编写并传播计算机病毒获利达 30 万元的李某

22．下列属于计算机犯罪的客观因素的是

A．贪图钱财　　B．计算机信息系统容易遭受攻击

C．发泄、报复　　D．智力挑战

23．管辖权的基础是

A．以地域为基础、以当事人居住地为基础、以合同纠纷中当事人意志为基础

B．以合同签订地为基础、以当事人国籍为基础、以合同纠纷当事人意志为基础

C．以地域为基础、以当事人国籍为基础、以合同纠纷中当事人意志为基础

D．以网站域名注册地为基础、以当事人国籍为基础、以合同纠纷当事人意志为基础

24．电子证据的认定是指

A．要求当事人证明打印的文本与源电子记录相符

B．能够证明案件客观情况的一切材料，具有客观性、关联性和合法性等特征

C．审查电子证据的来源

D．审查电子证据的收集是否合法

25．ODR 的概念是指

A．解决企业和企业间电子商务纠纷的灵活性、效率性

B．涵盖所有的网络上由非法庭但公正的第三人，解决企业和消费者间因电子商务契约所生争执的所有方式

C．通过电子邮件方式，解决企业和消费者间因电子商务契约所生争执的所有方式

D．通过 MSN 等实时沟通软件方式，解决企业和消费者因电子商务契约所生争执的所有方式

二、多项选择题（本大题共 5 小题，每小题 2 分，共 10 分）

在每小题列出的五个备选项中至少有两个是符合题目要求的，请将其选出并将“答题纸”的相应代码涂黑。错涂、多涂、少涂或未涂均无分。

26．电子商务法的基本框架应当由《电子商务法》与配套的法律规范构成，配套法律规范大致包括

A．电子商务经营法律规范　　B．电子合同法律规范

C．电子签名法律规范　　D．安全认证法律规范

E．电子支付法律规则

www.zikao365.com

27．一般来说，承诺应具备的条件包括

A．必须由受要约人做出，并向要约人做出

B．必须在要约的存续期限内做出，若要约规定了承诺期限，则应在规定期限内做出；若要约未规定承诺期限，则应在合理期限内做出

C．承诺不能使用数据电文

D．承诺的内容应当与要约的内容一致

E．承诺应符合要约规定的方式

28．电子支付的当事人主要包括

A．买方　　B．卖方　　C．银行

D．认证机构　　E．数据通讯网络服务商

29．网络产生利用技术手段进行不正常竞争主要有

A．利用信息不对称误导消费者

B．利用网络搜索技术争夺消费者

C．利用垃圾邮件骚扰用户

D．利用隐性产生欺骗消费者

E．利用动漫广告吸引消费者

30．我国《广告法》规定了广告法律的基本原则有

A．公平原则　　B．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原则

C．守法原则　　D．真实、合法原则

E．诚实信用原则

非选择题部分

注意事项：

用黑色字迹的签字笔或钢笔将答案写在答题纸上，不能答在试题卷上。

三、名词解释题（本大题共 5 小题，每小题 3 分，共 15 分）

31．广义电子商务法

32．支付认证中的安全程序

33．意思表示的撤回

34．数据用户

35．网络商业方法

www.zikao365.com

四、简答题（本大题共 4 小题，每小题 5 分，共 20 分）

36．简述对电子货币怎样进行金融监管。

37．简述我国反垃圾邮件立法现状。

38．简述域名与传统知识产权的异同点。

39．简述电子证据的特点。

五、论述题（本大题共 2 小题，每小题 10 分，共 20 分）

40．阐述我国《电子签名法》关于数据电文的形式、保存及其证据效力的相关规定。

41．论述我国《电子签名法》规定对电子认证服务采用强制性许可制度的理由。

六、案例分析题（本大题共 1 小题，10 分）

42. 快播是一款基于准视频点播内核的、多功能、个性化的播放器软件，由于其缓冲时间短，免费的特点在短时间内吸引了大量用户，并且大量中小型网站也以此作为建站工具，在这些中小型网站中大量盗版影视作品严重侵犯了他人知识产权，特别是信息网络传播权，使中国对影视作品的保护陷入停滞。快播公司免费提供“快播”软件，其工作原理是，用户通过快播播放器点播影视作品，首先链接至 20 多个搜索网站，继续点击则跳转至上百个视频网站，并通过这些网站下载、观看影视作品。以 P2P 技术为根基，用户在快播上观看视频只需三步：搜索电影、点开网站、快速播放，“神器”成就了“涉黄”和“盗版”内容分享的天堂，而快播虽然不存储内容，但是对上述内容是明知却依然为其提供传输服务。在视频内容传输不得侵犯版权的大趋势下，快播最终被查处并吊销执照；受此影响各路云盘、下载以及搜索工具开始急于自查，清理盗版和不良内容，宣告了“快播”模式的终结。

请结合信息网络传播权含义和电子商务经营主体的义务，回答：

（1）信息网络传播权。

（2）电子商务经营主体的义务有哪些？

（3）在本案中，快播公司应承担怎样的侵权责任？

www.zikao365.com